



水椰林服务区，一辆新能源货车在充电。
十二月二十八日，在环岛高速公路陵水椰林服务区，本报记者 王迎春 摄

东线高速服务区充电桩能用了吗？

曝光的充电桩缺失或“停摆”的7个服务区已全部完成新桩建设和旧桩维修

本报椰林12月29日电(记者张期望 王迎春)“服务区6个充电桩在升级改造后，已于12月1日正式投入使用。”12月28日，在G98环岛高速陵水椰林服务区，该服务区负责人告诉海南日报记者，如今大多数时间段都有新能源汽车在此充电。据了解，陵水(东、西)服务区更换的共10个充电桩也于近日安装完毕，只待验收后投用。

目前，我省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9.7万辆，占汽车保有量的5.9%，超过全国平均水平1.7倍；已完成全年建桩1万个的推广计划，车桩比为2.7:1。但总体而言，充电桩发展仍存在不平衡、不充分等短板。10月下旬，记者在走访时便发现，G98环岛高速琼海以南200公里的高速公路，其东西两侧共计7个服务区的充电桩均处于缺失或“停摆”状态。

11月2日，本报报道《200公里高速路缘何“一桩难求”？》刊发后，负责经营上述7个服务区的中国石化海南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海南)，结合该公司此前做出的新能源转型的重大经营调整方案，决定采取超常规措施、超常规速度推进充电桩在海南全岛的建设。

根据方案，中石化海南与无法满足高速路充电桩安装、维修的场地租赁合作公司解除合同，与有实力的公司重新签约，并立即投入充电桩建设工作，提出了30天完成充电桩全省全覆盖的目标任务。目前，G98环岛高速中源西、陵水等5个服务区充电桩更换和维修工作已全部完成。另外，截至11月30日，中石化海南已完成G98高速公路22座服务区的176个充电桩安装及维修工作，预计近期内实现全部通电。

海口餐厨垃圾私运乱象管住了吗？

该市开展了为期3个月的专项整治行动
加快扩建餐厨垃圾处理厂

本报海口12月29日讯(记者肖开刚 计思佳)打击私自收运餐厨垃圾等违法行为37宗，整顿相关不规范行为26起，严肃约谈相关责任人……海南日报记者12月29日从海口市园林和环境卫生管理局获悉，该市开展了为期3个月的餐厨垃圾专项整治行动，并加快餐厨垃圾处理厂扩建项目建设，进一步规范全市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管理。

此前，有企业反映，海口部分食堂、餐饮店将餐厨垃圾和“地沟油”交给私人收运，存在食品安全隐患。经调查，今年9月18日，本报“海报监督”专栏以《海口餐厨垃圾私运乱象为何管不住？》为题，报道了该市餐厨垃圾存在收运处置不规范、监管不到位等问题，引起海口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该市针对存在问题迅速调查摸底，全面掌握了全市餐厨垃圾收运、签约基本情况，并开展为期3个月的餐厨垃圾专项整治工作。

对私人收运餐厨垃圾和“地沟油”问题，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和公安、环卫、市场监管等部门联合执法，建立起综合执法联动工作协调机制，采取随机抽查、定期检查等方式加强执法检查，加大惩处力度，严肃查处随意排放、倾倒、违规收运餐厨垃圾的违法违规行为，对屡教不改的依法依规从重处罚。

对报道中提到的特许经营管理企业收运不及时、不到位的问题，海口市园林和环境卫生管理局约谈了海南澄迈神州车用沼气有限公司相关责任人，要求该公司抓紧补齐短板，切实提升工作实效。“我们公司新购置了14辆餐厨专用收运车辆，新增工作人员25名，共配发6500个餐厨垃圾专用收集桶。”该公司相关负责人说，近期该公司加大资金投入，较好地解决了人员、设备和运力不足问题。

“扩建的400吨/日餐饮垃圾处理项目已经开工，预计2022年6月底前可完工投产，届时餐饮单位签约率、餐厨垃圾收运率会进一步提高。”海口市园林和环境卫生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海口现有的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厂处理能力仅为200吨/日，待扩建项目投产后，总的处理能力将增加到600吨/日，可彻底缓解处置能力不足的问题。

编者按

今年以来，本报开设“海报监督”等专栏，立足群众关切和企业需求，在营商环境、政务、交通、住建、生态等领域推出舆论监督报道，曝光了一批痛点、堵点、难点问题，责任市县、部门大都高度重视、立行立改。

岁末已至，有哪些问题已经解决？大家对问题整改效果是否满意？本报近期选取部分报道进行追踪回访。

直面问题 以督促改 【海报监督】专栏二〇二一年终回访



12月28日，货车司机在海口新海港合署办理窗口办理过海手续。
本报记者 肖开刚 摄

货车过海效率提升了吗？

新海港秀英港实现“一站式支付”
司机不用下车直接在手机上缴费

本报海口12月29日讯(记者肖开刚)近日，新海港、秀英港实现了货车过海“一站式支付”，即将货车过海的船票预订及费用支付(柴油机动车通行附加费、船票费)进行整合，货车在完成安检过磅后，司机不用下车、不用去人工窗口排队，可以直接在手机上缴纳过海费用。

这一举措合并了过海环节，减少了过海总用时，大大提高了货车过海效率，优化了司乘的过海体验。琼州海峡轮渡，是货车进出海南的唯一方式。然而长时间以来，货车办理过海手续不便、等候时间过长等问题被广大货车司机诟病。对此，本报记者在深入现场调查走访后，于今年7月23日推出报道《货车过海：时间都去哪了？》，反映了因缴费不便、流程繁琐，货车从进入海口新海港到抵达徐闻港耗时超4小时的问题。

针对存在的问题，相关港口企业与省交通规费征稽局、海口市交通港航局等密切配合，着力在车辆安检缴费环节上下功夫。首先于今年8月初在新海港推进合署办公模式，实现了“一窗通办”，司机只排一次队、只在一个窗口就可以办好过海手续。随后，通过推动公安、农业、交通征稽、林业、动植物检疫等多个部门数据信息进入港口企业信息平台，搭建了货车过海“一站式”平台，在11月初实现了货车司机全程不下车办理手续。

“现在只需在手机上操作，就可以缴纳货车过海乘船费和通行附加费，简单方便还节省时间。”货车司机陈海波对新的支付方式连连称赞。

据了解，相关部门和企业还将加快推进琼州海峡港航一体化，建设高效过海模式，同时还加快新海港综合客运枢纽建设，实现人、小客车、大货车分流进港，提升进港效率。

临高大坡小区保障房建好了吗？

508套公租房已交付入住；廉租房一期完成投资约1700万元，二期确定招标

本报临城12月29日电(记者易宗平)“我们住到大坡小区3个多月了，这里的环境挺好！”12月28日，已搬进临高县临城镇大坡小区公租房的居民傅仲向海南日报记者介绍，自家住的是约50平方米的公租房，每月租金只有200元，比以前在该镇租住其他同面积的房子，月租少了300元。

据了解，大坡小区508套公租房目前已交付，陆续有像傅仲一样的符合条件者申请入住。2012年，临高县大坡小区开建3个保障性住房项目，其中公租房508套，廉租房(一期)252套，廉租房(二期)215套，但该项目时建时停、进度较慢。今年9月11日，本报“海报监督”专栏以《975套保障房为何9年建不好》为题，报道了大坡小区保障房项目原定2年内竣工却一拖9年，难以交付使用的新闻。临高县委、县政府对此高度重视，积极回应，加快推进大坡小区保障房项目建设。

其中，大坡小区公租房项目于2021年初建设完工，经初验发现问题，在整改后，于8月10日正式组组竣工验收，9月陆续交付入住完成整改。

此外，大坡小区廉租房一期项目，于8月签订补充协议并全面复工建设。复工以来，已完成小区围墙施工、一楼排水管预埋及抹灰层空鼓处理等施工。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外墙涂料等施工。复工建设以来，该项目完成概算投资300万元，整个工程共计完成概算投资约1700万元，占概算总投资的50%。

大坡小区廉租房二期项目，于12月27日公开招投标确定施工单位。招投标前，临高县住建部门同原施工单位中止了施工合同，完成了工程量结算和未完成工程量的预算编制等工作。

“下一步，我们将督促中标单位加快进场施工建设。”临高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负责人表示，该局将争取推动这个项目如期建成交付，让民生工程尽早惠及民生。

12月28日，在海口新海港，大货车正在有序进入安检站。
本报记者 肖开刚 摄

万宁瓜果菜补贴款兑现了吗？

30名收购商领到134万余元的疫情期间瓜果菜补贴款

本报万城12月29日电(记者肖开刚)12月27日，万宁市山根镇的农户们正在忙着检查菠萝的生长情况，为明年春节后菠萝采摘上市做准备。

“当前菠萝的价格不错，预计过年后行情也会很好。”万宁市菠萝种植大户、收购商曾祥清说，特别要提到的是，经过省市农业部门的共同努力，今年11月2日，他顺利收到了疫情期间瓜果菜补贴款37万多元，这让自己对发展菠萝产业更加有信心。

曾祥清所说的疫情期间瓜果菜补贴款，是万宁市在去年初为鼓励收购销售瓜果菜而承诺发放的补贴资金，并曾公示过补贴发放名单。但后来，部分经过公示的菠萝种植户、收购商因资料审核出现问题，未能领取补贴。本报记者就此深入万宁市调查采访，于8月25日推出了报道《万宁瓜果菜补贴款发放为何“卡壳”？》，引起各界高度重视。

其中，省农业农村厅根据“查堵点、破难题、促发展”活动要求，第一时间派出工作组深入万宁市农业农村局检查督导，利用省级部门掌握的信息，帮助万宁市农业农村局克服此前受市县权限原因，无法判定出岛车辆与检测单匹配情况的问题，使得又有97个车次符合申报条件，让万宁30名菠萝收购商于11月2日收到了134万余元的疫情期间瓜果菜补贴款，兑现了政府的补贴承诺。

记者了解，万宁市以此次事件为典型案例，举一反三，着力从三方面优化营商环境。一是围绕产业链条打造营商环境，完善上下游配套，帮助企业降低成本，不断做强做大。二是围绕企业的全生命周期来打造营商环境，比如诺丽产业如今面临产品口感、品牌包装等问题，政府在财政较为困难的情况下，仍然拿出一大笔经费助力企业研发、产品销售等工作。三是把诚信政府建设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关键一环，政府承诺给企业的必须说到做到，打造口碑政府、口碑社会，不断提高企业的认可度、获得感。

大坡小区公租房项目于2021年初建设完工，经初验发现问题，在整改后，于8月10日正式组组竣工验收，9月陆续交付入住完成整改。

此外，大坡小区廉租房一期项目，于8月签订补充协议并全面复工建设。复工以来，已完成小区围墙施工、一楼排水管预埋及抹灰层空鼓处理等施工。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外墙涂料等施工。复工建设以来，该项目完成概算投资300万元，整个工程共计完成概算投资约1700万元，占概算总投资的50%。

大坡小区廉租房二期项目，于12月27日公开招投标确定施工单位。招投标前，临高县住建部门同原施工单位中止了施工合同，完成了工程量结算和未完成工程量的预算编制等工作。

“下一步，我们将督促中标单位加快进场施工建设。”临高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负责人表示，该局将争取推动这个项目如期建成交付，让民生工程尽早惠及民生。



12月29日，临高县临城镇大坡小区内，公租房已经完工交付。

本报记者 邱肖帅 摄